

**必填**：一定必須被填寫。**標題欄位不能被刪除**。

**選填**：一般情況下為必填，除個別的情況方可免填。**無需填寫則請直接刪除此標題欄位**。

**非必填**：一般情況下無須填寫，請依個別需求自行決定是否填寫。**無需填寫則請直接刪除此標題欄位**。

範例	類別	說明
【專利更正申請書】	必填	<p>此張申請書表適用於「專利更正申請書」，且欄位「專利更正申請書」為固定值。</p> <p>專利權人如就請求項之刪除、申請專利範圍之減縮、誤記或不明瞭記載之釋明等事項申請更正者，請使用本申請書；如就誤譯之訂正申請更正者，請使用「專利更正申請書(誤譯訂正適用)」。</p> <p>申請更正，請先填寫申請案號、專利證書號數。</p> <p>(一) 專利權人於舉發案審查期間僅得於通知答辯、補充答辯或申復期間申請更正者，並應載明依附之各舉發案案號。但專利權如有民事或行政訴訟案件繫屬中，且有更正之必要時，亦得於舉發案件審查期間申請更正，不受前述三種期間限制。</p> <p>(二) 專利權人經公告取得專利權後，發明及設計專利權人得申請更正，新型專利權人僅得於新型專利技術報告申請案件受理中或訴訟案件繫屬中申請更正。</p>
【專利類別】 發明 或 【專利類別】 新型 或 【專利類別】 設計	必填	[專利類別]欄位內請依專利申請類別填寫「發明」、「新型」、「設計」。
【案由】 16000/16002	非必填	[案由]欄位內請填寫「16000」或「16002」。 若為發明、新型之更正，請填寫「16000」；若為設計之更正，請填寫「16002」。 未填寫[案由]欄位時，將由系統自動判斷

		案由。
【申請案號】 100100001	必 填	[申請案號]欄位內填寫9碼或12碼之申請案號。
【舉發案號】 099101234N01	非 必 填	[舉發案號]欄位內填寫12碼或15碼之申請案號。 如有多個欲依附之[舉發案號]，請於[舉發案號]欄位填寫其中1個舉發案號，並於[備註]欄位載明欲依附之所有舉發案號，以半形分號(;)區隔。 例如：099101234N01;100101111N01
【專利證書號數】 I043210	非 必 填	[專利證書號數]欄位內填寫證書號數。
【事務所或申請人案件編號】 TW-0004	非 必 填	請填寫事務所、申請人或公司之自訂案件編號。 20個字以內，不得夾雜半形空白。
【中文專利名稱】 布線基板	必 填	請填寫專利之中文名稱。 100個全形字以內。
【英文專利名稱】 WIRING SUBSTRATE	非 必 填	請填寫專利之英文名稱。 1000個半形字以內。
<p>【申請人1】</p> <p>【國籍】 TW 中華民國</p> <p>【中文姓名】 王,小明</p> <p>【申請人2】</p> <p>【國籍】 JP 日本</p> <p>【中文姓名】 呂,小文</p> <p>【英文姓名】 LIU,HSIAO WEN</p> <p>【申請人3】</p> <p>【國籍】 US 美國</p> <p>【中文名稱】 美商黃海公司</p> <p>【英文名稱】 YELLOW OCEAN COMPANY</p>	必 填	<p>[申請人]欄位含有[國籍]、[中文姓名]、[中文名稱]、[英文姓名]、[英文名稱]5個子欄位，其他詳細之個人資料請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填寫。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申請人]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p> <p>[國籍]為<b>必填</b>欄位。欄位內請填寫國籍代碼與國家地區，請於「<a href="#">國家地區代碼表</a>」查詢後填寫，其格式如下：國籍代碼+中文國名。</p> <p>[中文姓名]或[中文名稱] 為<b>必填</b>欄位：</p> <p>1. [身分種類]為「自然人」請填寫[中文姓名]欄位，並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例：姓為「呂」、名為「小</p>

		<p>文」，則請填「呂,小文」。「姓」與「名」各10個全形字以內。</p> <p>2. [身分種類]為「法人公司機關學校」請填寫[中文名稱]欄位。30個全形字以內。填寫外國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國別名，例如：美商XXX 股份有限公司、日商XXX 有限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XXX 公司等等。大陸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大陸商」；香港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香港商」；澳門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澳門商」。</p> <p>[英文姓名]或[英文名稱]為<b>非必填</b>欄位。若需填寫[英文姓名]或[英文名稱]者，請依以下規則填寫：</p> <p>1. [身分種類]為「自然人」請填寫[英文姓名]欄位，請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例：姓為「LIU」、名為「HSIAO WEN」，則請填「LIU,HSIAO WEN」。「姓」與「名」各30個半形字以內。</p> <p>2. [身分種類]為「法人公司機關學校」請填寫[英文名稱]欄位。100個半形字以內。</p>
<p>【代理人1】 【中文姓名】 歐,小蘭</p> <p>【代理人2】 【中文姓名】 陳,小香</p>	<p><b>非 必 填</b></p>	<p>[代理人]欄位含有[中文姓名]1個子欄位，其他詳細之個人資料請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填寫。申請人委任代理人者，應填寫本欄位。若有多個代理人資料(不得超過3人)，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代理人] 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p> <p>[中文姓名]欄位內請填寫中文姓名，並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例：姓為「呂」、名為「小文」，則請填「呂,小文」。「姓」與「名」各10個全形字以內。</p>

<p><b>【更正時機】</b>          新型專利權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有新型專利技術報告申請案件受理中  <input type="checkbox"/>有訴訟案件繫屬中，訴訟案號：          _____</p> <p>專利權有舉發案件審查期間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通知答辯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通知補充答辯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通知申復期間          依據： 年 月 日（ ）智專 字第          號函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有訴訟案件繫屬中，訴訟案號：          _____</p>	<p>非 必 填</p>	<p>[更正時機]欄位請填寫提出更正申請之時機。2000個字以內。</p>
<p><b>【更正事項】</b>  <b>【說明書更正之頁數-段落編號與行數-更正內容及理由】</b>          1、說明書第7頁第[0024]段第3至4行內容：          .....          2、說明書第9頁第[0039]段第6至7行內容：          .....</p> <p><b>【申請專利範圍更正之請求項-更正內容及理由】</b>          1、請求項3：如請求項1所述的揮發性有機溶劑之高效率環保處理設備，其中，該微波加熱裝置(1)係可利用300W 至1,500W的微波功率及915MHZ 的頻率，對反應器(10)加熱。          更正為：如請求項1.....</p> <p><b>【圖式更正之圖號或圖式名稱-更正理由】</b>          1、圖2：縱座標單位「°F」更正為「°C」。          理由：圖2縱座標單位「°F」更正為「°C」，由說明書第7頁第5行及...，明顯可知本更正確屬誤記之事項，並未超出申請時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或圖式所揭露之範圍，且更正後並未實質擴大或變更公告時之申請專利範圍...。          本項之更正係依據專利法第67條第1項第3款「誤記之訂正」。          2、刪除圖3。          .....</p> <p>或</p>	<p>必 填</p>	<p>[更正事項]欄位含有[說明書更正之頁數-段落編號與行數-更正內容及理由]、[申請專利範圍更正之請求項-更正內容及理由]、[圖式更正之圖號或圖式名稱-更正理由]、[其他說明事項]4個子欄位。          [更正事項]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p> <p>[說明書更正之頁數-段落編號與行數-更正內容及理由]欄位請述明「說明書」更正之部份。5000個字以內。</p> <p>[申請專利範圍更正之請求項-更正內容及理由]欄位請述明「申請專利範圍」更正之部份。5000個字以內。</p> <p>[圖式更正之圖號或圖式名稱-更正理由]欄位請述明「圖式」更正之部份。5000個字以內。</p> <p>[其他說明事項]欄位可填寫其他申復事項。5000個字以內。</p>

<p><b>【更正事項】</b>  <b>【說明書更正之頁數-段落編號與行數-更正內容及理由】</b>  1.說明書第7頁第[0024]段第3至4行內容。  2.說明書第9頁第[0039]段第6至7行內容。  詳如[更正事項說明書]。  <b>【申請專利範圍更正之請求項-更正內容及理由】</b> 更正請求項3、5。詳如[更正事項說明書]。  <b>【圖式更正之圖號或圖式名稱-更正理由】</b> 更正圖2,圖3刪除。詳如[更正事項說明書]。</p>		<p>若[更正事項]有大量的文字必須述明，致使申請書的排版過於雜亂，可將相關文字改置於[更正事項說明書]欄位內。</p>
<p><b>【同時辦理事項】</b>  <b>【變更專利權人之地址】</b> 是  <b>【變更專利權人之代理人】</b> 是  <b>【變更專利權人之代表人】</b> 是  <b>【變更專利權人之姓名或名稱】</b> 是  <b>【變更專利權人之簽章】</b> 是</p>	<p>非 必 填</p>	<p>[同時辦理事項]欄位含有[變更專利權人之地址]、[變更專利權人之代理人]、[變更專利權人之代表人]、[變更專利權人之姓名或名稱]、[變更專利權人之簽章]等5個子欄位。</p> <p>若有[變更專利權人之地址]、[變更專利權人之代理人]、[變更專利權人之代表人]、[變更專利權人之姓名或名稱]、[變更專利權人之簽章]等情事，請於個別欄位內填寫「是」，若無則請刪除此欄位。</p> <p>變更事項注意事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變更專利權人之地址]應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載明變更後之地址，無須繳納變更規費。</li> <li>2. [變更專利權人之代理人]應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載明變更後代理人之姓名，並檢附委任書及變更規費新台幣300元。</li> <li>3. [變更專利權人之代表人]應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載明變更後代表人之姓名，無須繳納變更規費。</li> <li>4. [變更專利權人之姓名或名稱]應於「<a href="#">基本資料表</a>」載明變更後之姓名或名稱，並檢附更名證明文件及繳納變更規費新台幣300元。若為外國法人</li> </ol>

		<p>者，尚須檢附外國政府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證明文件，如無法檢送證明文件，得以專利權人出具之切結書代之。切結書內應敘明其變更之事實、無法檢送證明文件之理由，及聲明願負一切法律責任。</p> <p>5. [變更專利權人之簽章] – 專利權人變更印章或簽名樣式時，應附送新、舊印章或簽名之樣式(如舊印章已遺失或僅簽署新簽名樣式者，其為自然人者，須檢送切結書及其身分證明文件；其為法人者，須檢送切結書)，並繳納變更規費新台幣300元。</p>
<p>【繳費資訊】</p> <p>【繳費金額】 2000</p> <p>【收據抬頭】 王小明、呂小文、美商黃海公司</p>	<p><b>必 填</b></p>	<p>[繳費資訊]欄位含有[繳費金額]、[收據抬頭]2個子欄位。若無須繳費，請填寫0。</p> <p>[繳費資訊]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僅能有單筆資料。</p> <p>[繳費金額] 欄位內請填寫繳費金額之數字，例：共2000元，則填2000。數字長度6碼以內。規費金額請參考「<a href="#">規費查詢</a>」。</p> <p>[收據抬頭] 欄位內請填寫全形字之收據抬頭，160個全形字以內。欄位內容請由以下3種樣式擇一填寫，請正確填寫，如有誤填且已開立收據欲申請更正者，請來文檢附收據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人：若申請人為王小甲與王小乙，請於欄位內填寫「王小甲、王小乙」並以頓號區分申請人。</li> <li>2. 申請人(代繳人： )：若申請人為王小甲與王小乙，代繳人為王小丙，請於欄位內填寫「王小甲、王小乙(代繳人：王小丙)」並以頓號區分申請人與代繳人。</li> <li>3. 空白：收據抬頭欄位不填任何資訊。</li> </ol>

<p>【備註】</p>	<p>非 必 填</p>	<p>如有其他必須說明事項，請於[備註]欄位內填明。200個字以內。</p> <p>申請更正專利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圖式者，每件新臺幣2000元。</p>
<p>【附送書件】</p>	<p>必 填</p>	<p>[附送書件]欄位可以包含「共同規則」中「<a href="#">專利附送書件規則</a>」所列之所有附件名稱子欄位，請於<a href="#">專利附送書件規則</a>查詢後並填寫所須附送的書件名稱。</p> <p>[附送書件]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p>
<p>【基本資料表】 Contact.pdf</p> <p>或</p> <p>【基本資料表】未變更本案基本資料</p>	<p>必 填</p>	<p>[<a href="#">基本資料表</a>]欄位為必須附送書件。文件內容請依「<a href="#">基本資料表</a>」之規則填寫個人資料。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 個字以內。</p> <p>如本次申請未變更本案基本資料表，請於【基本資料表】欄位填寫「未變更本案基本資料」文字，則無須再檢送基本資料表之 PDF 檔案，<u>後續公文將依原登記地址送達</u>。</p>
<p>【更正後之發明摘要】 AmendmentAbstract.pdf</p> <p>【更正後之發明說明書】 AmendmentDescription.pdf</p> <p>【更正後之序列表】 AmendmentSequence.pdf</p> <p>【更正後之發明申請專利範圍】 AmendmentClaims.pdf</p> <p>【更正後之發明圖式】 AmendmentDrawings.pdf</p>	<p>選 填</p>	<p>若為「發明專利更正」者，請視更正之情況附送[更正後之發明摘要]、[更正後之發明說明書]、[更正後之序列表]、[更正後之發明申請專利範圍]、[更正後之發明圖式]等書件。</p> <p>[更正後之序列表]附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或 txt 檔案名稱，請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 個字以內。其餘附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請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 個字以內。</p> <p>序列表以 PDF 或 txt 檔案獨立附送時，請於文件開頭編寫【序列表】欄位名稱，再填寫序列表內容。序列表如以 PDF 附送，請獨立編頁碼。</p>
<p>【更正後之新型摘要】 SupplementAmendmentAbstract.pdf</p>	<p>選 填</p>	<p>若為「新型專利更正」者，請視更正之情況附送[更正後之新型摘要]、[更正後之新</p>

<p>【更正後之新型說明書】 SupplementAmendmentDescription.pdf</p> <p>【更正後之新型申請專利範圍】 SupplementAmendmentClaims.pdf</p> <p>【更正後之新型圖式】 SupplementAmendmentDrawings.pdf</p>		<p>型說明書]、[更正後之新型申請專利範圍]、[更正後之新型圖式]等書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請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p>
<p>【更正後之設計說明書】 SupplementAmendmentDescription.pdf</p> <p>【更正後之設計圖式】 SupplementAmendmentDrawings.pdf</p>	<p>選 填</p>	<p>若為「設計專利更正」者，請視更正之情況附送[更正後之設計說明書]、[更正後之設計圖式]等書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請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p>
<p>【委任書】 YellowOceanPowerAttorney.pdf</p>	<p>非 必 填</p>	<p>若有委任代理人申請者，請附送[委任書]文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其他共有人或被授權人或質權人之同意書】 OtherConsent.pdf</p>	<p>非 必 填</p>	<p>請提供依專利法第69條或第120條準用第69條規定經被授權人、質權人或專利權人全體共有人同意之證明文件。[其他共有人或被授權人或質權人之同意書]欄位內請檢附相關文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新型專利權有訴訟案件繫屬中之證明文件】</p>	<p>非 必 填</p>	<p>依專利法第118條規定新型專利權有訴訟案件繫屬期間申請之更正，應檢送該專利權相關訴訟案件之證明文件。 [新型專利權有訴訟案件繫屬中之證明文件]欄位內請檢附相關文件。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其他】 【文件描述】 法人證明文件 【文件檔名】 Certificate.pdf</p>	<p>非 必 填</p>	<p>[其他]欄位的適用情況為：若附送書件名稱不見於「共同規則」中「<a href="#">專利附送書件規則</a>」，則可填寫自訂的文件名稱。 [其他]欄位含有[文件描述]、[文件檔名]2個子欄位。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p>



		<p>[其他]僅為標題文字，欄位內不須填值。</p> <p>[文件描述] 欄位內請填寫文件名稱。20個全形字以內。</p> <p>[文件檔名] 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請以英數字為主，不可夾雜半形空白，50個字以內。</p>
<p>【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p> <p>【申請人已詳閱申請須知所定個人資料保護注意事項-並已確認本申請案之附件-除基本資料表-委任書外-不包含應予保密之個人資料-其載有個人資料者-同意智慧財產局提供任何人以自動化或非自動化之方式閱覽或抄錄或攝影或影印.】</p>	<p>必 填</p>	<p>欄位[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申請人已詳閱申請須知所定個人資料保護注意事項-並已確認本申請案之附件-除基本資料表-委任書外-不包含應予保密之個人資料-其載有個人資料者-同意智慧財產局提供任何人以自動化或非自動化之方式閱覽或抄錄或攝影或影印.]為固定值。</p>
<p>【更正事項說明書】</p> <p>1、說明書第7頁第[0024]段第3至4行內容： …當揮發性有機溶劑之揮發氣體經由呈現開啟狀態的排放控制閥而透過排放管進入反應器後，…。</p> <p>更正為： …當揮發性有機溶劑之揮發氣體經由呈現開啟狀態的排放進氣控制閥而透過排放進氣管進入反應器後，…。</p> <p>理由：由說明書第5、7、15頁及圖式第1圖中元件13…，明顯可知本更正確屬誤記之事項，並未超出申請時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或圖式所揭露之範圍，且更正後並未實質擴大或變更公告時之申請專利範圍…。</p> <p>本項更正係依據專利法第67條第1項第3款「誤記之訂正」。</p> <p>2、說明書第9頁第[0039]段第6至7行內容： .....</p>	<p>非 必 填</p>	<p>若[更正事項]有大量的文字必須述明，致使申請書的排版過於雜亂，可將相關文字改置於[更正事項說明書]欄位內。</p>